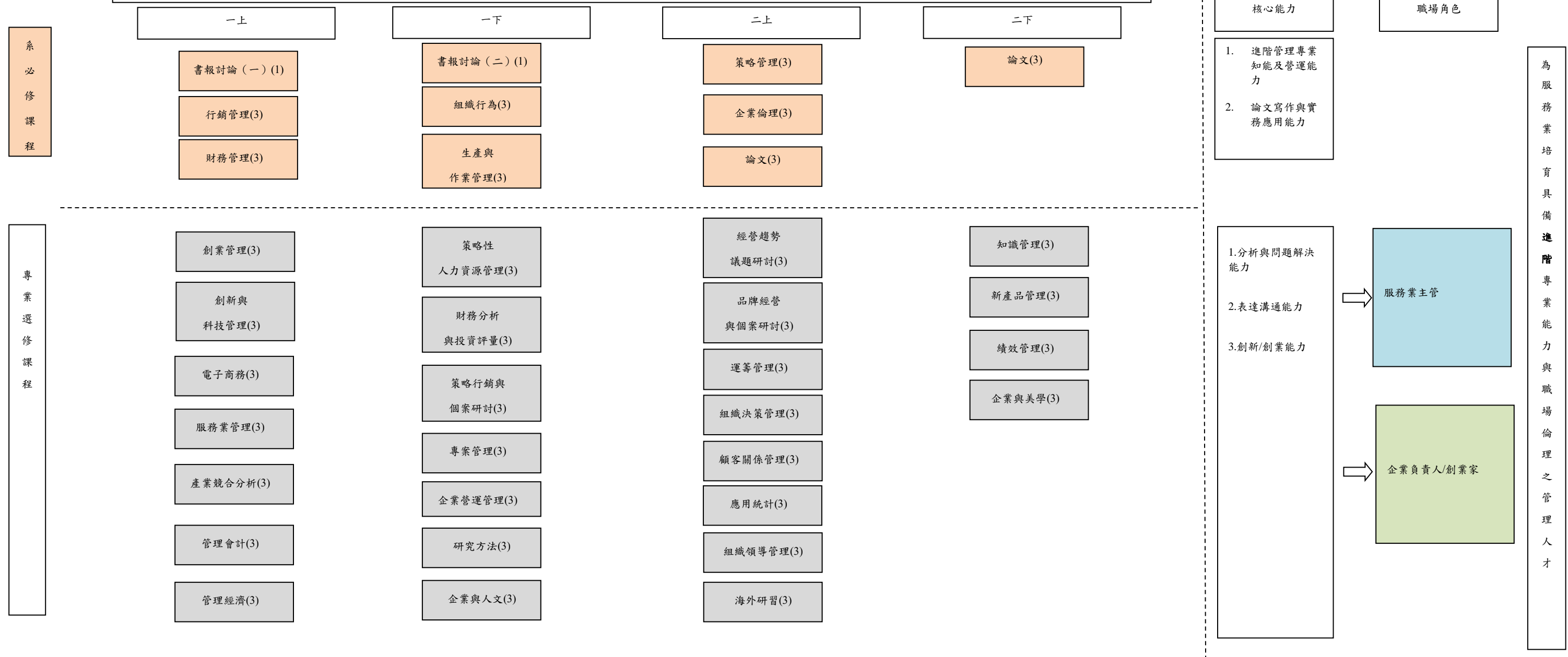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111 學年度課程地圖



【修課規定】

1. 畢業總學分為 38 學分，包括：系必修 26 學分(含論文 6 學分)、選修 12 學分。
2. 書報討論(一)(二)：安排數場專題演講。
3. 海外研習：於暑假開課，並安排赴海外研習。學分計入碩二上學期。
4. 修滿 38 學分(含碩士論文)，始得畢業。
5. 學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至「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網路平臺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，至少 6 小時課程。

為服務業培育具備進階專業能力與職場倫理之管理人才